

检察快讯

新县检察院 开展学习人民检察史活动

本报讯 为了推动“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为民”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开展，在纪念人民检察制度创立80周年之际，新县检察院组织全院干警认真开展学习人民检察史活动，使检察干警深入了解了人民检察走过的80年风雨历程。

活动中，该院各党支部组织广大党员干警认真学习周永康同志在纪念人民检察制度创立80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及最高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关于学习、研究检察史的讲话。通过学习，进一步增强了干警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忧患意识、责任意识和法治意识。

(扶德利 郑建国)

商城县检察院 认真做好涉检信访工作

本报讯 今年以来，商城县检察院从工作环境、工作方法、工作责任、工作形象入手，不断创新处理涉检信访工作机制，制定了群众来访接待点制度和办案零上访风险评估制度，认真落实检察长接待日制度，从根本上、源头上解决涉检信访问题，有效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胡正风 刘东辉)

浉河区检察院 向区委领导和人大代表赠送《检察日报》

本报讯 近日，浉河区检察院在连续5年为全区省、市人大代表和浉河区委、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政协、区政法委的主要领导赠送《检察日报》的基础上，今年又增加了向区人大常委会全体委员赠送《检察日报》。

在过去5年里，浉河区检察院通过回访了解，受赠阅的领导代表普遍喜读《检察日报》。他们认为：《检察日报》具有一定的权威性，通过读该报，不仅能了解“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检察思想和党和国家的政策、法律，还能查阅最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具有实用性。经常阅读《检察日报》对他们了解检察机关的工作动态，学习法律理论知识，更好地发挥监督和服务检察工作，及时向社会各界宣传检察工作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梁波 张政)

罗山县检察院 深入开展检务督察工作

本报讯 (周 辉) 近年来，罗山县检察院在开展检务督察工作中，紧紧围绕“以纠正违法办案为中心”的检务督察重点，不断加大执法办案督察力度，从而确保了检察权的正确行使。

对职务犯罪案件侦查工作的同步督察。在案件初查后，该院对初查案件终结报告、案件线索初查情况表进行督察；在侦查部门传唤当事人后，督察部门进入办案工作区，现场监督询问情况，并查阅是否制定了安全防范预案、是否签订了安全防范责任书；制定了《个案款物审核制度》，及时督察有无扣押、冻结涉案款物的规定，切实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对刑事案件审查工作的重点督察。该院对侦查监督部门作出的不批准逮捕和决定不捕案件、公诉部门作出的决定不起诉案件及法院判决无罪案件，公安机关提请复议案件，要求相关部门必须将相应的法律文书报检务督察部门备案。同时，检务督察部门组织专人审查；侦查监督、公诉部门在介入公安机关侦查后，检务督察部门定时与公安部门进行座谈，了解介入人员执法执纪情况，防止发生吃、拿、卡、要等违法行为；在庭审时，采取跟踪等方式，对出庭人员的着装和出庭行为进行督察。

对刑事申诉和赔偿案件进行督察。该院在办理刑事赔偿案件时，由检务督察部门和控告申诉部门共同办理，及时纠正检察机关作出的错误决定或执法过错；在办理刑事申诉案件时，对检察人员是否存在贪污受贿、徇私舞弊、枉法裁判等行为进行督察。

对执法办案人员执法执纪情况进行督察。该院采取与发案单位领导座谈、听取案件当事人意见、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形式，每半年对职务犯罪侦查部门办理的案件进行一次全面督察。同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与督察，并广泛征求他们的意见和建议。

素，以执法的实际行动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加强沟通，进一步提升与人民群众联系水平。该院不断完善《工作联系制度》，加强与人大代表的协调沟通，及时了解和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认真做好法律服务工作。牢固树立“阳光执法”的理念，建立案件公开查询系统，加强案件管理，进一步完善“阳光检务”长效机制。开展检察干警进“社区大讲堂”活动，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开展法制宣传，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一步向社会各界依法公开检务活动，增强人民检务工作透明度，以自觉接受监督的态度提升群众满意度。

强化宣传，进一步提升检察机关公信力。该院加大对检察机关职能、性质、任务、执法办案成效、职能作用体现、便民利民措施的宣传力度。同时加大信息调研和新闻宣传力度，提高人民群众对检察机关的知晓度，以充分的了解和信任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今年以来，息县检察院在开展“检察干警进万村”活动中，组织干警到田间地头、进村入户进行走访调研，并及时排查化解社会矛盾。图为该院检察干警在基层调研农村养老保险工作时的场景。

余杰 薛磊 摄



日前，罗山县检察院召开了扣押、冻结涉案款物工作整改专项活动动员大会。会上，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涂卫东传达了最高检察院扣押、冻结涉案款物的规定，并对此次专项活动作了安排。图为动员大会现场。

周辉 摄

光山县检察院 认真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

本报讯 (胡晓梅) 按照最高检察院关于开展“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的部署，日前，光山县检察院采取多种形式，认真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

分层次深入学，做到学习覆盖全员。该院政治处收集整理周永康、曹建明的重要讲话和《检察日报》等报刊上有关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新闻报道、评论，将其归纳成学习资料后，首先，该院党组立即召开中心组学习会议先学一步，学习过程中，每位党组成员在谈认识的同时，还就分管部门自身建设中存在的理想、信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进行深入的探讨。其次，该院召开全体干警大会集中学习。再次，该院机关党总支召开会议，根据机关党建的工作实际，安排以各党支部为单位，召开组织生活会进行学习讨论，并要求每位党员干警写出心得体会。

搞好“三个结合”，做践行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模范。该院一是结合“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为民”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教育和引导广大检察人员弘扬光荣传统，坚定政治方向，践行群众路线，推动检察工作。二是结合检察职业道德教育、纪律作风教育和廉洁从政教育，始终坚持“三个至上”，切实做到“四个在心中”、“四个一律”及清醒、坚守、勤奋、淡泊，培育检察人员的良好职业操守，强化自身反腐倡廉建设。三是结合学习检察系统涌现出的白洁、张章宝、郑喜兰等先进事迹的同时，把本院公诉科副科长“全市十大检察官”、全市万元现金送到了河南律师希望小学贫困学生手中，22名律师与22名家庭贫困的小学生结成了对子，每年资助帮扶对象500元，为帮扶对象捐赠图书、文具等学习用品，并经常与帮扶对象保持沟通联系，帮助其健康成长。

创新服务，拓宽未成年人法律援助路径。市司法局深入开展创建优秀“青少年维权岗”活动，充分发挥法律服务职能，热情、主动、及时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服务，切实维护了青少年的合法权益。

一是畅通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服务渠道。市司法局依托各级法律援助中心建立“青少年维权岗”，为广大未成年人及其家长提供必要的法律援助；设立法律援助中心网页普法专栏，充分利用现代网络，使青少年能便捷地获取与自身权益相关的法律法规信息。组织律师和法律服务人员向中小学生学习法律知识，为未成年人提供及时的法律援助。浉河区游河乡小宝(化名)由于受到继母虐待，导致右侧颅脑损伤，市司法局委派金誉律师事务所律师免费为其提供法律援助，经过调查取证、医疗鉴定等工作，依法为小宝讨回了公道。

二是强化对未成年人援助案件质量的监管。在进行各类非诉讼调处中，坚持未成年人权益优先的原则，依法最大限度地保护未成年人的权益。选派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的律师承办未成年

春泥护花别样红

——市司法局组织律师服务未成年人工作纪实

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为着眼点，积极开展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不断深化校园法制教育，形成了宣传与服务、预防与维权交融的工作模式，在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的大环境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深入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加强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是实施“六五”普法规划的重要内容之一，为此，市司法局携手教育部门把法制教育纳入学校德育课程，以学习宣传宪法、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治安管理处罚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为重点内容，大力开展丰富多彩、生动活泼、富有创意的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利用校园广播电视、宣传橱窗、黑板报、手抄报、校园画廊和校园局域网等阵地，运用学生喜爱的法制卡通漫画、法制名言警句、法制故事、以案说法专刊等形式宣传遵纪守法的重要性。

实施法制副校长工程。市司法局组织律师担任学校法制副校长和法制辅导员，通过优秀法制课件比赛、优秀法制手抄报评比等活动，着力提升孩子知法、守法、懂法的意识和能力。引导师生利用自身的法律专长，积极开展法律教育第二课堂，为广大师生上法制课，免费为中小学生的家长提供法律咨询，对中小学生“校规”进行法律解读，利用法制讲座、未成年学生现身说法等，促进中小学校依法施教、依法育人，向中小学生学习普及与未成年人相关的法律知识，特别针对当前大部分未成年人犯罪与沉迷网络有关的现象，向学

生讲解不健康上网的危害性。

组织开展“律师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服务专题宣传周”活动。市司法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为重点，开展了形式新颖、内容丰富的普法宣传活动。各县区律师和法律服务人员通过设立咨询台、出动宣传车、散发宣传资料和在学校举办法制图片展览、法律知识竞赛和法制文艺节目演出等形式，不断增强广大师生的法制观念和法律服务素质，激发在校学生学习法律的积极性，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扩大范围，建立留守儿童帮扶机制。为了使法律服务未成年人工作制度、规范化、常态化，市司法局提出了建立律师与未成年人尤其是留守儿童结对帮扶机制的新要求，努力做到“五个一”。即：一是帮扶律师每月对留守儿童进行一次家访，及时了解留守儿童生活、学习情况，帮助留守儿童解决实际困难；二是帮扶律师每学期对农村留守儿童父母或监护人进行法制教育，增强监护人的法制观念，避免家庭暴力或影响留守儿童身心健康的事件发生；三是帮扶律师每季度慰问留守儿童一次，为留守儿童送去学习生活用品，树立留守儿童热爱学习、积极向上的生活学习心态；四是帮扶律师每年组织留守儿童进城健康体检一次，帮助留守儿童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促进身体健康成长；五是帮扶律师每年开展一次心理健康辅导，帮助解决留守儿童由于情感上得不到慰藉与呵护，容易形成内向、自卑、敏感、脆弱等性格问题，帮助他们培养和树立正确的思想意识和情感意识。

人的援助案件，实行政问责制，通过发放法律援助办案质量监督卡、公布投诉电话、回访未成年人援助案件当事人等方式，加强案件的跟踪监督，提高未成年人法律援助质量，使我市办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达到“零投诉”。

三是切实抓好未成年犯罪嫌疑人个案援助。在青少年犯罪案件法律援助工作中，援助律师在认真履行职责的同时，提出很多应当从轻、减轻或免除其处罚的辩护意见，并得到法院采纳，许多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获得轻判。如：河南冠南律师事务所律师在代理信阳市某中学学生王某涉嫌盗窃罪案件中，经过认真查阅案卷材料，会见被告人后，在庭审中依法提出：盗窃价值鉴定不合法，需重新鉴定的意见。法院采纳了律师意见，经过重新鉴定，盗窃价值降到1000元以下。根据被告人系初犯、家庭困难及悔罪表现等实际情况，平桥区检察院依法对王某不予起诉。

截至11月底，市司法局组织全市法律服务人员和法制校外辅导员进行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知识集中宣传10余次，举办法制教育报告会14场次，为未成年人提供免费义务咨询1855人次，代写法律文书633份，代理未成年人维权案件312件，减免费用288100元，为未成年人及留守儿童捐款27020元……这些来自司法行政机关的关爱，犹如春泥一般呵护着祖国的花朵，使他们汲取着法律的养分，迎着法治的阳光争奇斗艳、激情绽放！

新县检察院

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本报讯 (郑建国) 为了提升人民群众对检察机关的满意度，今年以来，新县检察院以“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为民”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提出了“五个提升”工作目标，进一步推进检察机关执法规范建设、检务公开建设、队伍素质建设和和谐检民关系建设，提高检察机关的服务水平。

内外兼修，进一步提升检察队伍形象。该院以“检察干警进万村”活动为载体，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认真查找干警

执法思想、执法能力、执法行为、执法作风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抓好职业道德和纪律作风建设。同时，不断加强领导干部素质培训，强化执法办案一线人员专业技能培训，以过硬的作风和良好的素质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突出重点，进一步提升法律监督效能。该院把服务经济保障民生作为检察机关的首要任务，从有利于维护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维护企业职工利益、维护群众切身利益出发，加大对大要案件和群众反映强烈案件的查处力度，

重点查办发生在新农村建设、民生工程、社会保障等领域的职务犯罪案件。坚决纠正违法扣押、追缴和不按规定发还案款和案物等问题，以法律监督的新成效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深化意识，进一步提升服务群众水平。该院进一步加强检察队伍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建立不捕案件说理答疑机制、与公安部门的协调工作机制、不诉案件说理答疑制度等，切实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引导群众理性合法表达诉求，积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增加社会和谐因

浉河区检察院

积极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本报讯 (李德品 潘慧) 今年以来，浉河区检察院在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中，以“展行业风采、树窗口形象”为主题，以“围绕中心、服务群众、提高素质、改进作风”为目标，以“三亮”、“三比”、“三创”为抓手，着力把创先争优活动打造成群众满意工程。

一是提高新形势下做好为民服务的认识。该院结合“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为民”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和学习先锋模范人物活动，进一步加强党员干警与人民群众的感情和为民服务的意识，引导党员干警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执法为民的理念，从思想上解决好“为谁执法、为谁服务”这个根本问题。

二是完善新形势下做好为民服务的工作机制。该院通过建立健全民意收集、开展法制宣传、提供法律帮助、检察官服务进社区、案件集中管理、落实首

问责任制、一次性告知等工作机制，畅通群众诉求渠道，了解群众所关注的涉检问题，强化为民办实事、树窗口形象”为主题，以“围绕中心、服务群众、提高素质、改进作风”为目标，以“三亮”、“三比”、“三创”为抓手，着力把创先争优活动打造成群众满意工程。

三是将新形势下做好为民服务的工作落实到履职中。该院通过依法严厉打击侵害群众合法权益、危害民生的犯罪行为，认真落实案件释法说理制度，积极开展刑事被害人、办案与调解、关爱青少年等活动，着力化解社会矛盾，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始终做到人民检察为人民。

四是加强新形势下做好为民服务工作能力的培养。该院积极开展岗位技能培训和岗位业务竞赛活动，提高工作能力，安排年轻党员干警到控申接待大厅跟班学习，参加日常接待工作，不断提高青年党员干警与群众交流沟通能力、处理来访人诉求的能力、做群众工作的能力。

商城县检察院

开展“查处职务犯罪工作社会满意度评价”活动

本报讯 (黄文娟) 为了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近日，商城县检察院开展了“查处职务犯罪工作社会满意度评价”活动。

加强组织领导。该院把“查处职务犯罪工作社会满意度评价”活动作为推进检务公开、促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提高检察机关公信力的公权力、巩固检察机关良好形象的重要载体，加强组织领导，相互协作，主动沟通协调，有力地推动了此次活动顺利开展。

加强舆论宣传。该院大力宣传检察机关“查处职务犯罪工作社会满意度评价”活动的程序、内容和意义，表明检察机关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的态度，充分发挥社会各界对检察机关公正、廉洁、文明执法的监督作用，进一步密切检察机关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巩固检察机关在人民群众中的良好形象，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严格评价程序。该院采取现场看卷、查询资料、当场评议的方式，对抽取已办结的职务犯罪案件的20%进行专项评价与评议。同时还邀请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及发案单位代表等参与评议，并听取了他们的意见和建议。

内容和意义，表明检察机关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的态度，充分发挥社会各界对检察机关公正、廉洁、文明执法的监督作用，进一步密切检察机关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巩固检察机关在人民群众中的良好形象，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严格评价程序。该院采取现场看卷、查询资料、当场评议的方式，对抽取已办结的职务犯罪案件的20%进行专项评价与评议。同时还邀请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及发案单位代表等参与评议，并听取了他们的意见和建议。



检察时空

信阳市人民检察院 主办

新闻邮箱: xinjianxuan399@sina.com

□王宁 赵录强

未成年人像含苞欲放的花蕾，需要社会各界的培植、呵护和滋润，才会绽放出绚丽、芬芳之花。为了维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今年，市司法局将律师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服务作为向社会承诺办理的八件实事之一，并组织全市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律师事务所采取多种形式，积极为未成年人提供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法律服务，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同时，也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赞誉。

提高认识，确保未成年人工作扎实推进。市司法局党组高度重视律师服务未成年人工作，始终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和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贯穿于司法行政工作的各个环节，多次召开会议进行安排。在城区司法局和律师事务所主任办公会上，集中传达了《各县(区)司法局组织律师开展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服务工作考核标准》文件精神，明确了律师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服务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达成了在服务范围内免费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服务、坚决杜绝推诿扯皮现象的一致意见。各县(区)司法局按照市司法局的要求，组织召开当地律师事务所主任会议，对于如何做好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服务作出详细安排，并结合各地实际制定了具体措施。各市直律师事务所分别召开会议，学习贯彻省、市关于为未成年人服务的通知精神，并成立了以所主任为组长的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印发了《律师事务所关于加强对未成年人法律服务工作关爱未成年人成长的意见》，形成职责明确、分工负责、共同关心、人人参与的工作格局，确保各项服务承诺落实到位。

丰富载体，不断深化未成年人法制教育。提高青少年法律素质是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有效手段。市司法局紧紧抓住学校这个开展青少年法制教育的主战场，以全面落实《中华人民

司法行政

信阳市司法局 主办